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国际条约
粮食和农业
植物遗传资源

暂定议程议题 12

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

2017年10月30日—11月3日，卢旺达基加利

供资战略实施情况报告

内容提要

《供资战略》旨在通过各类供资机制吸引资金，用于支持《国际条约》实施。这包括管理机构直接控制下的供资来源，例如利益分享基金，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作物信托基金）、全球环境基金（全环基金）等其他多边渠道，区域和双边渠道，以及国家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活动的各类供资机制。

在第六届会议上，管理机构承认有效的《供资战略》对于《国际条约》实施至关重要，因此《供资战略》应由管理机构定期审查。管理机构决定重新召集供资战略特设咨询委员会（供资战略委员会），以便为此类审查奠定基础。供资战略委员会的报告列明关于《供资战略》审查的决议要点，载于一份单独文件《供资战略特设咨询委员会向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提交的报告》中。¹

本文件旨在征求管理机构关于实施《国际条约供资战略》的指导意见。本文件简要梳理了当前两年度与《供资战略》实施相关的各类政策发展，还报告了利益分享基金实施所取得的进展。

征求指导意见

邀请管理机构通过一份《决议》，为《供资战略》的实施提供进一步指导意见，同时考虑到本文件报告的活动和进展，并通过载于本文件附录中的要点。

¹ IT/GB-7/17/12



I. 引言

1. 根据《国际条约》第 18 条，缔约方承诺为落实《条约》实施一项供资战略。该战略旨在为开展《条约》所规定活动而增加资金数量，提高资金使用的透明度、效率及效益。为了为重点活动、规划和计划筹集资金，管理机构应定期为此类供资设定目标。

2. 《供资战略》由管理机构首届会议第 1/2006 号决议通过，²旨在吸引各种来源资金，用于支持《条约》实施。³管理机构就《供资战略》的实施定期提供指导意见，《供资战略》是《国际条约》实施的一项重要运行机制。

3. 当前两年度正在向更具计划性和战略性的《供资战略》实施方法转型，比之前的方法更具持续性和多样性。自管理机构上届会议以来，与《供资战略》实施相关的政策取得了若干进展。在该两年度内，三个闭会期间机构应管理机构要求，积极支持《供资战略》的实施和审查：

- 重新召集供资战略特设咨询委员会，以便为《供资战略》审查奠定基础。尽管供资战略委员会在该两年度末期才开始工作，但其《报告》为管理机构构建最终完成审查提供了所需的分析和决策要点；⁴
- “加强多边系统运行特设开放性工作组”向管理机构提交的报告中涵盖了以下方面的进展：制定措施，以可持续、可预测的长期方式增加基于用户的付款和对利益分享基金的捐款，这是《供资战略》的一个关键点；
- 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主席团为全环基金提供了有关《国际条约》的建议要点。主席团还就国际条约利益分享基金第四次提案征集活动的设计和启动做出了若干决定。

4. 管理机构将在第七届会议的其他议题中审议若干关于实施《国际条约供资战略》的决定，例如向作物信托基金提供政策指导。虽然这些工作目前正分别开展，但预计供资战略委员会正在制定、以供管理机构审议的更新版《供资战略》中将最终整合这些工作。

5. 本文件第 II 节简要提及了《供资战略》的审查。随后各节重点关注《供资战略》的实施，其中第 III 节报告了有关管理机构直接控制下的资源的政策发展情况，第 IV 节提及了不在管理机构直接控制下的资源。还编制了若干份参考文件，以便为管理机构提供更多背景信息。

² 然而，《供资战略》当时尚未编写完成。四个附件随后由管理机构在第二届和第三届会议上通过。关于《供资战略》的更多背景信息，请查询：<http://www.fao.org/3/a-br577e.pdf>

³ 《供资战略》第 II 节介绍了《供资战略》的潜在资金来源。

⁴ IT/GB-7/17/12，《供资战略特设咨询委员会向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提交的报告》。

II. 审查供资战略

6. 在第六届会议上，管理机构决定重新召集供资战略特设咨询委员会（供资战略委员会），从而根据第 2/2015 号决议的规定，为在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上审查《供资战略》奠定基础，以便加强运行。

7. 《供资战略特设咨询委员会向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提交的报告》⁵这一文件介绍了供资战略委员会在该两年度期间为管理机构审查《供资战略》所做的筹备工作。报告的章节是根据管理机构向供资战略委员会提出的主要要求划分的。

8. 供资战略委员会编制了《关于加强供资战略运作的决议》的草案内容，供管理机构审议。其中还载有更新的《供资战略》注释纲要。供资战略委员会编制的草案内容将列入本文件附录所载《决议》内容的第 I 部分。

III. 实施供资战略：管理机构直接控制下的资源

9. 本节重点关注利益分享基金，该基金是“获取和利益分享多边系统”以及《国际条约供资战略》的构成内容。利益分享基金的资金由管理机构直接控制。国际条约管理机构的《财务规则》中还包括其他可以为实施《国际条约》提供自愿捐款的基金，尤其是商定用途基金。关于该两年度中商定用途基金资金使用的更多信息载于 IT/GB-7/17/27 号文件。供资战略委员会建议为利益分享基金以及商定用途信托基金制定计划方法。

10. 利益分享基金于 2009 年开始运作。迄今为止筹集资金总量超过 2 500 万美元，涉及 61 个项目，面向 55 个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在该两年度内，主席团定期听取关于利益分享基金项目周期的执行进度报告。《利益分享基金报告：2016-2017 年》⁶这一文件为管理机构提供了该两年度内开展活动的进度报告。下列几段介绍了该两年度有关利益分享基金的若干重点。

11. 《受管理机构直接控制的资源使用运作程序》作为项目周期的最后一步，包括在组合层面开展的独立评价。在第四届会议上，管理机构还通过了报告、监测和评价程序。⁷第二批项目组合的独立评价由一个独立评价团队通过粮农组织评价办公室在 2016-2017 两年度规划并开展。该评价应管理机构要求，提及了项目组合执行的成效和效率问题。这是首个针对利益分享基金项目组合的独立评价，也是首次在报告中对已完成项目的绩效进行系统性的循证说明。该评价报告载有建议和吸取的经验教训，可作为审查《供资战略》的宝贵意见。⁸

⁵ IT/GB-7/17/12

⁶ IT/GB-7/17/Inf.5

⁷ 第 3/2011 号决议，附件 1。 <http://www.fao.org/3/a-be453e.pdf>

⁸ IT/GB-7/17/Inf.18, 《利益分享基金第二轮项目周期的独立评价报告》

12. 第三轮项目周期供资的项目组合包括将在非洲、亚洲、欧洲、近东、西南太平洋和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区域 44 个发展中国家开展的 22 个项目。获得供资的项目范围与此前提案征集活动中受到支持的项目大体一致，侧重于通过管理作物遗传多样性来应对粮食不安全和气候变化。窗口 2 项目支持的活动旨在确保在农民田间保护、重新采用、开发并维护关系到粮食安全且适应当地条件的作物品种。窗口 3 项目为科学研究供资，以便查明能够适应气候压力的特性并培育具有该特性的新品种，最终增强目标国家脆弱农业社区的抵御能力。窗口 2 和窗口 3 项目在以下方面相互促进、相辅相成：通过农场保存或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研究，使脆弱社区可以获得经改良的、适应当地条件的遗传材料以及增值信息。

13. 自从项目组合实施以来，取得了下列成果：

- 18 252 位农民、研究人员、育种者、基因库管理者、政府官员、学生及讲师直接参与其中并受益于获得供资的举措。
- 预计约有 51 980 人可直接受益于项目组合的实施，至少 243 916 人将受益于项目组合成果及其推广。
- 目前，100 多家机构携手执行项目活动，参与到所有项目实施阶段。
- 农民和科学家对 4 040 多种目标作物品种进行了特性鉴定，以便分析适应潜力并选种；为了进一步开发改良品种，目前正在吸收优选特性。

14. 管理机构在第六届会议上：

- 将《利益分享基金实施战略计划》延期到 2015-2017 两年度，支持继续开展资源筹措、宣传和推广工作，增强《国际条约》品牌推广和媒体报道，从而加强利益分享基金的供资，提高基金能见度；
- 呼吁各缔约方及其他各方提供捐款，捐款总数至少为 1 000 万美元，以便支持启动利益分享基金第四轮项目周期；管理机构例外地决定欢迎提供侧重区域或作物优先重点的捐款。

15. 秘书处已经为利益分享基金第四轮项目周期开展资源筹措活动。开展的主要活动包括：组织专门活动和能见度行动，凸显利益分享基金的影响和成果；探索潜在的供资伙伴关系和区域机遇，包括与私营部门合作；培养关系，与新捐助方和现有捐助方接触和合作，为第四轮项目周期筹集捐款。在编写本报告时，利益分享基金第四次提案征集活动累计筹集 550 万美元捐款。秘书处确认并感谢澳大利亚、奥地利、意大利、挪威、瑞典和国际种子联合会在这两年度为第四次提案征集活动提供捐款。

16. 尽管目标尚未达到，但在 2017 年 3 月举行的第二次会议上，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主席团商定在管理机构下届会议前，启动第四次提案征集活动。做出该决定旨在确保第四次提案征集活动获得的捐款能够得到充分利用，避免捐助方因为没有支出而撤回或转移资金。

17. 供资战略特设委员会获悉，主席团计划在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前，启动利益分享基金的第四轮供资周期。供资战略委员会要求共同主席与主席团联络，通报在更新《供资战略》方面取得的进展，探索是否可能将第四轮供资周期作为桥梁，过渡到更新的《供资战略》的拟议计划方法。在与主席团举行电话会议期间，共同主席简要介绍了供资战略委员会的工作。主席团成员要求收到第四次提案征集活动更新版草案供其审查，以及关于第四次提案征集活动与此前的提案征集活动在拟议计划方法方面差异的说明。

IV. 实施供资战略：不在管理机构直接控制下的资源

18. 供资战略委员会在更新《供资战略》的背景下，审议了若干与不在管理机构直接控制下的资源有关的问题，并得出下列意见：

- 应通过着重关注除了利益分享基金和商定用途基金以外的其他资源，包括通过与国际机制合作及改善与实施《国际条约》有关的活动的国家、双边和多边供资的汇报情况，来改善《供资战略》；
- 《供资战略》下个阶段的实施工作应通过寻求合作规划和共同支出机会，识别建立这类联系的适当渠道，加强不同供资来源和合作伙伴的联系。

19. 随着《供资战略》更新工作的进行，本节需要强调两项政策的进展。作物信托基金是关系到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非原生境保存和分发利用的《国际条约供资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其第六届会议上，管理机构首次通过了一项决议（第 8/2015 号决议），为作物信托基金提供政策指导。该决议涵盖政策指导的不同领域，包括资源筹措、科学技术事项、全球信息系统以及交流与宣传。作物信托基金应管理机构的要求，积极参与并支持供资战略委员会在该两年度的工作。根据本届会议议题 22，管理机构将跟进第 8/2015 号决议的实施情况。《与全球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的合作》⁹以及《作物多样性信托基金报告》¹⁰这两份文件提供了更多信息。持续定期为作物信托基金提供系统性政策指导的进程旨在进一步加强与作物信托基金的关系，改善《供资战略》的运作。

20. 在该两年度，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主席团应管理机构第 7/2015 号决议的要求，制定了《向全球环境基金提出的关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的建议要点》¹¹。该两年度开展的进程及其后续活动在《与生物多样性公约合作的报告》中得到进一步讨论。¹²管理机构通过《生物多样性公约》定期向全环基金提供系统性建议，是旨在改善《供资战略》运作的另一项措施。

⁹ IT/GB-7/17/20。

¹⁰ IT/GB-7/17/21。

¹¹ IT/GB-5/17/Inf.15

¹² IT/ACFS-7/17/19。

第**/2017 号决议草案—— 实施国际条约供资战略

管理机构，

忆及《国际条约》第 13.2、13.3、18 和 19.3f 条；

忆及关于《供资战略》实施的第 2/2015 号决议和之前的其他决议；

第 I 部分：审查供资战略

[参见文件 IT/GB-7/17/12 《管理机构第七届会议
供资战略特设咨询委员会报告》附件 1 所载的决议要点草案
(第 1-15 段)]

第 II 部分：实施供资战略

16. **强调**必须继续开展资源筹措、宣传和推广工作，增强《国际条约》品牌推广和媒体报道，加强《国际条约》利益分享基金和商定用途基金的供资，提高基金能见度；
17. **强调**必须交流利益分享基金此前几轮项目周期供资项目的结果，以及在《国际条约》更广泛的宣传战略的框架下，第三轮项目周期的工作进展和预期结果；
18. **感谢**独立评价小组和粮农组织评价办公室根据《基金运作程序》对利益分享基金第二轮项目周期做出的评价，**强调**必须在基金第三轮和第四轮项目周期实施过程中，利用好评价得出的建议和经验教训以及《供资战略》审查的结果；
19. **欢迎**澳大利亚、奥地利、意大利、挪威、瑞典在 2016-2017 两年度为支持利益分享基金的第四轮项目周期向利益分享基金提供的财政捐款；
20. **欢迎**国际种子联合会和欧洲种子协会为支持利益分享基金的第四轮项目周期提供的财政捐款，这是基金收到的第一笔基于用户的自愿捐款，**吁请**私营部门的其他各方，尤其是种子和食品加工产业，提供类似捐款；
21. **感谢**管理机构主席团设计并启动利益分享基金的第四次提案征集活动；
22. **忆及**第 2/2015 号决议第 7 段，**要求**秘书处将捐助方会议的筹备工作推迟至《供资战略》审查工作完成后，以便为《国际条约》利益分享基金和商定用途基金吸引更多供资。